

证券代码：838067

证券简称：三土能源

主办券商：德邦证券

## 山东三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免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8月25日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提名苏春梅女士担任董事的议案》。

提名苏春梅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免去滕达先生的董事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7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（二）任免原因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因公司发展需要，提名苏春梅女士为董事，免去滕达先生董事职务。

#### 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苏春梅，女，1986年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。2004年9月-2005年12月，山东华新海大海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职务；2006年1月-2008年9月，个体；2008年10月-2010年6月，威海振华商厦职工；2010年10月-2016年4月，荣成汇成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职工；2016年5月-2020年7月，荣成韵达快递会计职务；2020年8月至今，山东三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出纳职务。

## 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### 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人员任免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和经营发展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三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三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7日